

中国核工业集团有限公司2020年公开发行可续期公司债券

（第二期）发行结果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对公告的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。

经中国证监会证监许可【2019】602号文核准，中国核工业集团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发行人”）获准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面值不超过人民币200亿元（含200亿元）的公司债券。

根据《中国核工业集团有限公司2020年公开发行可续期公司债券（第二期）发行公告》，中国核工业集团有限公司2020年公开发行可续期公司债券（第二期）（以下简称“本期债券”）发行规模不超过人民币50亿元（含）。

本期债券品种一（债券简称：20中核Y3，代码：163937）最终实际发行规模30亿元，票面利率为3.27%；品种二（债券简称：20中核Y4，代码：163938）最终实际发行规模20亿元，票面利率为3.53%。

本期债券发行工作已于2020年3月10日结束。

特此公告。

（此页无正文，为《中国核工业集团有限公司 2020 年公开发行可续期公司债券（第二期）发行结果公告》之盖章页）



(此页无正文，为《中国核工业集团有限公司 2020 年公开发行可续期公司债券（第二期）发行结果公告》之盖章页)

主承销商：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

